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0-027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曹海峰	董事	外地出差	包燕青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高玉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玉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永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664,655,611.37	798,729,012.26	10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257,726,123.73	605,419,617.39	107.74%
股本(股)	400,410,000.00	360,310,000.00	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411	1.6803	86.94%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59,068,194.96	33.81%	926,918,970.98	5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100,639.12	-34.51%	126,378,828.65	-1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2,695,583.13	-142.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3	-137.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55	-40.89%	0.3342	-19.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55	-40.89%	0.3342	-19.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	-67.64%	14.00%	-47.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66.44%	12.44%	-50.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80.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83,573.3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55,037.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42,17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363.29	
所得税影响额	-2,478,042.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445.17	
合计	14,138,798.86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19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427,662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427,662	人民币普通股
张云贤	342,560	人民币普通股
刘裕兴	267,572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汇理银行	249,500	人民币普通股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239,960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204,384	人民币普通股
陆荣	1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丰晓玲	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惠娇	1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254.44%,主要原因为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而增加银行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592.28%,原因为欧元汇率变动导致远期结售汇公允价值变动;
3)应收票据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127.91%,原因为销售扩大,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付款增加;
4)应收账款与上年年末相比50.1%,原因为实现销售较去年增长较大;
5)预付账款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234.73%,原因为公司目前在建项目多,资本化支出多为预付款;
6)其他应收款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354.93%,原因为代垫青岛项目预付款;
7)其他流动资产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原因为子公司上海胜禹应收出口退税款导致;
8)在建工程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76.54%,原因为公司在建项目较多;
9)长期待摊费用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739.98%,原因为10年公司粉碎房与消防工程列入支出导致;
10)短期借款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原因为母公司新增5600万低息贷款与1700万存单贷款以及子公司上海胜禹向银行贷款2000万导致;
11)应付票据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478.44%,原因为公司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较上年增加;
12)应付账款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79.76%,原因为公司今天订单较上年上涨幅度较大,采购物料也相应增加导致应付款增加;
13)应交税费与上年年末相比减少111.43%,原因为公司国内采购较多,留抵税额也相应增加,因此应交税费相应减少;
14)其他应付款增加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882.5%,原因为公司分期支付货款导致;
15)资本公积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3228.02%,原因为募集资金形成资本公积导致;
16)未分配利润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60.46%,是公司1-9月实现利润导致;
1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与上年年末相比增长107.74%,原因为募集资金形成资本公积以及1-9月实现利润导致;
18)营业总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5.52%,原因为公司销售规模扩大;
19)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4.51%,原因为今年人工费用、制造费用、研发支出增加导致;
20)营业税金及附加与上年年同期相比减少69.87%,原因为公司今年应交增值税费为0,导致应交城建税与教育费附加减少;
21)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19.07%,原因是为公司订单急导致空运费较多发生;
22)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1.81%,原因为公司研发支出增加;
23)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82.96%,原因为公司外销较多,受汇率影响导致财务费用增长;
24)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05.09%,原因为公司存货增加而相应计提较多的存货跌价准备导致;
25)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33.46%,原因为公司为玉树捐款100万等导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高玉根、陈延良、徐家进、陈晓明、包燕青、皋雪松、曹海峰、苏州国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欧阳骏东、苏州恒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秦伟、苏州工业园区友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元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如愿、胡明晶、胡丽娟、曹兴斌	公司股东高玉根承诺自公司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公司股东陈延良、徐家进、陈晓明、包燕青、皋雪松、曹海峰承诺自公司股票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公司股东高玉根、陈延良、徐家进、陈晓明、包燕青、皋雪松、曹海峰承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上述股东承诺在其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在其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公司其他股东苏州国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欧阳骏东、苏州恒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亿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秦伟、苏州工业园区友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元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如愿、胡明晶、胡丽娟、曹兴斌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严格履行了承诺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3.4 对201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0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小于30%		
2010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	-20.00%	~~ 10.00%
2009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7,222,826.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受公司开拓市场采取的价格策略,以及原材料涨价、人工费用涨价、外汇汇兑损失等因素的影响。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ST深泰 公告编号:2010-64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晏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小浓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69,231,169.84	150,792,439.15	1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9,852,283.44	-809,339,489.20	104.92%
股本(股)	357,973,531.00	357,973,531.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111	-2.261	104.92%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6,699,038.58	-1.79%	286,491,230.86	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912,565.52	8,157.21%	479,319,684.92	99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676,373.64	-172.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24	-18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37	8,256.25%	1.339	135,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37	8,256.25%	1.339	135,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1.72%	1,202.23%	1,104.90%	1,104.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0%	-14.54%	-0.04%	0.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债务重组损益	484,624,957.72	重整免除债务产生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032.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166.30	
合计	484,890,156.8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69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	13,821,28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3,360,694	人民币普通股
重庆渝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5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9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46,21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红岭北路支行	1,744,455	人民币普通股
李韧锋	1,690,532	人民币普通股
温秋兰	1,596,025	人民币普通股
徐洁	1,041,163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海王健康连锁店有限公司	1,007,817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67.64万元,去年同期为1201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重整费用导致的。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为48493.58万元,去年同期为71.72万元,主要是重整免除债务产生收益48462.49万元。

报告期内,负债为12937.89万元,年初为95718.6万元,主要是根据深圳中院关于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裁定免除了相应的债务。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为63262.01万元,年初26274.81万元,主要是根据重整计划,本公司股东无偿让渡股份,代公司偿还债务形成。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09年度,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就有关强调事项作了专项说明。有关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如下:

1、对于审计报告中强调的债权申报金额大于公司账面记录金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0年8月3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1-6号、《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1-4号、2-4号、3-5号、4-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及下属四家子公司深圳市华宝(集团)饲料有限公司(下称"华宝饲料公司")、深圳市宝安华宝实业有限公司(下称"华宝实业公司")、深圳市泰丰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泰丰科技公司")、深圳市深信西部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深信西部公司")的重整计划执行完毕。自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时起,按照重整计划减免的债务,本公司及下属四家子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根据上述裁定,本公司已经在三季度按照深圳中院裁定确认的债权金额进行了记录,同时对于减免的债务做了相应的账务处理。因此2009年度审计报告中强调的债权申报金额与公司账面记录金额间的差异已经消除。

2、对于审计报告中强调的公司重整是否能够顺利进行及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变化说明

根据《2009》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1-6号、《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1-4号、2-4号、3-5号、4-6号《民事裁定书》,本公司及下属四家子公司的重整计划已经于2010年8月30日执行完毕,按照重整计划减免的债务,本公司及下属四家子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使得困扰公司多年的沉重债务负担和大量诉讼案件得以彻底解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不确定性得以彻底消除。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存在以前年度联营公司深圳市中委农业投资有限公司资金占用余额184.19万元。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非流通股东	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十二个月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在三十六个月期满后,全部股份可上市流通。	严格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发行时所作承诺	-	-	-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股票	002339	积成电子	12,500.00	0	0.00	0.00%	4,480.36
2	股票	002372	伟星新材	17,970.00	0	0.00	0.00%	6,334.63
3	股票	002386	天原集团	7,680.00	0	0.00	0.00%	6,913.74
4	股票	601877	正泰电器	23,980.00	0	0.00	0.00%	4,927.46
5	股票	002340	格林美	16,000.00	0	0.00	0.00%	12,749.02
6	股票	002367	康力电梯	13,550.00	0	0.00	0.00%	4,073.10
7	股票	002375	亚厦股份	31,860.00	0	0.00	0.00%	6,186.37
8	股票	601158	重庆水务	13,960.00	0	0.00	0.00%	8,658.55
9	股票	002378	章源钨业	6,500.00	0	0.00	0.00%	7,864.54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266,840.00	-	0.00	0.00%	7,845.04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00
合计				410,840.00	-	0.00	100%	70,032.81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利用生产空闲的自有资金参与国内A股市场投资风险较低的新股申购业务,对于中签的股票原则上在上市首日予以出售。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建立了证券投资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内部证券投资审批流程和权限,并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有效地控制了证券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报告期投资的上述股票均为申购新股中签,期末账面值为0元,报告期损益为70,032.81元。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0-024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2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0年10月22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0名,董事曹海峰委托董事包燕青代为出席。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玉根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告及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100万元人民币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以下简称"合资公司")的项目,批准公司与合资方签署的《关于三方合资建设厦门工厂的协议》。具体方案如下:

1、项目名称:台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暂名,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

项目建设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

2、合资各方:

甲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

注册号:320512000022329

地址: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浒泾路55号

法定代表人:高玉根

乙方:CHATEX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CHATEX")

注册号:453550

地址:英属维尔京群岛托拉岛罗德城科群大厦主楼116#信箱

法定代表人:贾小平

丙方:BATCO LIMITED(以下简称"BATCO")

注册号:352852

地址:英属维尔京群岛罗德城邮海扎斯特

法定代表人:郑平

3、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

4、项目注册资金:5,000万元。

5、注资资金出资比例:

甲方出资2,550万元,占股权比例51%,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乙方出资1,592.5万元,占股权比例31.85%;

丙方出资857.5万元,占股权比例17.15%。

视合资公司发展情况,三方可视以上投资比例增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可达到10,000万元。三方的出资比例为甲方为51%即5,100万元,乙方为31.85%即3,185万元,丙方为17.15%即1,715万元。

6、合资公司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金属件,塑胶件,结构组件,模具,五金配件;销售:塑胶材料,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该项目设立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办理注册登记等。

【具体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0-025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2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0年10月22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茅海燕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0年三季度报告及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议案》。

公司本次将实际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中的5,100万元用于投资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实施该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10-026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胜利精密")拟出资与CHATEX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CHATEX")及BATCO LIMITED(以下简称"BATCO")公司合资设立台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暂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总投资10,000万元(人民币,下同),公司出资5,100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占股权比例51%,CHATEX出资3,600万元占股权比例31.85%,BATCO出资3,600万元占股权比例17.15%,合资公司首期注册资金5,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2,550万元,占51%比例,CHATEX出资1,592.5万元,占31.85%比例,BATCO出资857.5万元,占17.15%比例

2、董事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议案》,批准公司与合资方签署的《关于三方合资建设厦门工厂的协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该项目设立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章程、办理注册登记等。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项目投资金额在董事会投资决策授权范围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CHATEX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CHATEX")

注册号:453550

地址:英属维尔京群岛托拉岛罗德城科群大厦主楼116#信箱

法定代表人:贾小平

BATCO LIMITED(以下简称"BATCO")

注册号:352852

地址:英属维尔京群岛罗德城邮海扎斯特

法定代表人:郑平

三、投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合资公司名称:台联胜利光电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暂名,名称最终以工商核准为准)。

2. 合资公司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

3. 投资总额:10,000万元;

4. 注册资本:5,000万元;

5. 出资方式:合资三方可以以现金方式出资,也可以以固定资产出资。以固定资产出资的,应对用于出资的固定资产进行评估,并以其评估值作价出资。评估值由三方认定,需要时,可以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出资用固定资产的运输费用由该出资方承担。

胜利精密货币资金来源为公司超募资金。

6. 出资比例:胜利精密:2,5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CHATEX:1,59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1.85%);BATCO:85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7.15%)

合资公司根据实施进展情况,可以分次增加注册资本,经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可达到10,000万元。当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达到10,000万元时,合资三方的出资比例为胜利精密51%即5,100万元,CHATEX为31.85%即3,185万元,BATCO为17.15%即1,715万元。

7. 经营范围:合资公司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金属件,塑胶件,结构组件,模具,五金配件;销售:塑胶材料,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8. 生产规模:初期年产塑胶结构件300万套/年,年产金属结构件400万套/年;平板电视底座500万套/年。

9. 经济效益测算:本项目建设期为1.5年,投产后预测经营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营业收入(万元)	68,700.00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8,669.57万元
净利润(万元)	6,502.18万元
投资回收年数	3.7年

上述数据系根据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并不代表公司对该项目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变化因素、经营管理运作情况等诸多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合资方签署的《关于三方合资建设厦门工厂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3.1 投资金额:合资公司总投资10,000万元,公司出资5,100万元,占股权比例51%,CHATEX出资3,600万元,占股权比例31.85%,BATCO出资3,600万元,占股权比例17.15%,合资公司首期注册资金5,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2,550万元,占51%比例,CHATEX出资1,592.5万元,占31.85%比例,BATCO出资857.5万元,占17.15%比例。

3.2 出资情况:合资三方可以以现金方式出资,也可以以固定资产出资。以固定资产出资的,应对用于出资的固定资产进行评估,并以其评估值作价出资。评估值由三方认定,需要时,可以请专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出资用固定资产的运输费用由该出资方承担。

3.3 标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安排。

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合资各方组成。

合资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5名,其中胜利精密委派3名董事,CHATEX委派1名董事,BATCO委派1名董事。

董事长由胜利精密人员担任,副董事长由CHATEX人员担任。

合资公司法人代表由董事长担任。

3.4 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三方签署,并经三方董事会(如有)批准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4.1 本项目符合胜利精密的贴近客户服务客户的布局战略。

4.2 本项目的实施能有效发挥企业设计、研发优势,扩大产能,是提升企业综合水平,谋求可持续发展的最佳形式;在获得更多市场份额的同时,也有利于获得较高的投资效益。

4.3 风险评估。

经营风险:胜利精密拥有先进的企业管理团队和强大的产品研发队伍,具有一定的投资经营经验,并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和ISO14001。胜利精密是飞利浦、冠捷等国际大型电子企业的主要供应商,在产品技术、市场和信息方面具有资源共享和互补的优势。其它两家合作方在福建设有工厂,有福建地区人力资源管理及客户沟通等经验。因此,本项目选择在厦门投资设厂,具有较低的经营风险。

技术风险:胜利精密拥有强大的研发团队,在与飞利浦、冠捷等国际电子巨头合作期间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基础,并与合作商具有技术、信息资源共享等优势。因此,本项目具有较低的技术风险。

建设风险:本项目采用先租厂房的方式在厦门投资建厂,可降低投资初期的建设成本,避免因建设、施工等方面所带来的风险,所以企业的建设风险较小。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100万元人民币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实施该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100万元人民币用于投资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实施该事项。

七、保荐机构意见:

关于胜利精密拟使用超募资金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独立意见。

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使用超募资金5,100.00万元,本次使用2,550.00万元,其余部分视发展情况分次投入)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项目投资方向符合公司主营业务,且没有与原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使用超募资金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有利于提升企业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基于上述意见,本保荐机构对胜利精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表示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独立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在厦门合资建设平板电视结构模组生产基地的独立意见。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ST深泰 公告编号:2010-65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晏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2、会议审议了《关于下属饲料公司投资设立惠州市华宝饲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决议,由集团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市华宝(集团)饲料有限公司在惠州镇隆镇投资设立惠州市华宝饲料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1,000万元),并投资建设新的饲料厂。新饲料厂年产12万吨全价饲料、1万吨预混合饲料,项目用地面积为15,758平方米,该项目总投资3,961.09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2,161.09万元。

经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3、会议审议了《关于设立投资管理部的议案》。

经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4、会议审议了《关于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报告》。

经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5、会议审议了《关于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整改报告》。

经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ST深泰 公告编号:2010-66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段满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审议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项议案。

2、会议审议了《关于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报告》。

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项议案。

3、会议审议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项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ST深泰 公告编号:2010-67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项目总投资3,961.09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2,161.09万元。由集团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市华宝(集团)饲料有限公司在惠州市投资设立惠州市华宝饲料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为1,000万元),并在惠阳区镇隆镇投资建设新的饲料厂。新饲料厂年产12万吨全价饲料、1万吨预混合饲料。

2、经公司董事会六届十次会议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投资事项。该项目投资总额未超过公司2009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的50%,不需要经股东大会批准,但尚需报经惠州市饲料主管部门批准。

3、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的惠州市华宝饲